

051  
6  
29

2748

# 民國叢書

第一編

· 29 ·

政治 · 法律 · 軍事類

近代中國立法史  
中國法律與中國社會

楊幼炯著  
瞿同祖著

上海書店

## 自序

立法爲一民族社會文化之活動，關係於整個社會秩序之安定。我國近二十餘年以來，國人企慕法治之心，隨時代而益切。每當一次世變之後，「法治」之呼聲，必風傳一時；但其結果，雖或表面上制定法律之形體，而其內容恆未能適合一般民衆之需要。

我國立法運動之肇興，始於日俄戰爭之後；而新法典之修訂，乃起於清光緒二十八年，自是年設「修訂法律館」，先後始有民律、商律等新式法典草案之產生。三十餘年以來，我國法律之演進，雖成日新月異之觀，而其實質仍因循舊習，未能注意社會情狀之變遷，尤難適合於時勢之需求。

法律本爲政府與人民行爲之準則，法律之制定，應以本國固有之人情、風俗、地勢、氣候、習慣爲根據。處今日新時代創建之機運中，我國立法事業之重要，自不待言。立法之主要精神，重在創造不在模倣。惟其重在創造，且又爲革命進程中之立法事業，故其困難之處實多。以言法制內容，既不能完全繼承或模倣外國法，而革命時期之法律，又必大異於革命以前之法律。在今日一方面應求如何以法律保障社會之秩序，他方面又在如何順應社會之潮流，具體言之，我國今日立法事業之改造，應從立法政策與立法技術兩者爲入手。要求解決此兩大問題，吾人首應以本國之政治理想爲骨幹，而過去三十餘年以來立法之得失，與法制內容之探討，尤爲切要。作者對於過去我國

法制之歷史，久欲作系統之觀察。適前歲我國制憲運動復起，本院孫院長委以編纂近代我國立法史之任。受命之餘，乃着手搜集法案、官書，並博採各家著作，經兩載歲月，始撰成本書。

全書內容，注重於我國近三十餘年以來立法事業演進之歷史；而法律制定之經過，法制之內容，均一一加以正確的評述。近來坊間關於憲法史之著述頗多，而私法制定之歷史，尙缺系統之刊行。本書則公私法典，俱在論述之列；而各成系統，使國人得以窺見我國近代公私法典演進之全貌；更使今後立法者得以明察過去法典制定之得失，而抉擇以從，俾完成國人所期待之法律，是則作者撰述本書最大之希望。

最後作者應特別申謝者，即本書之成，深得至友梁均、默兄指助之力。謹於卷首，敬誌誠摯之謝意！

民國二十四年八月二十三日楊幼炯自序於南京立法院。

# 目錄

導言.....一

一 中國立法問題之產生.....一

二 過去立法運動之幾個重要時期.....二

三 近代中國法制之淵源與改廢.....六

## 第一篇 清季之立憲運動

第一章 民主政治運動之肇端.....一

第一節 民主政治運動之導因.....一

第二節 民主革命運動及其論據.....一五

第三節 戊戌變法之經過與保皇主張.....一九

第四節 革命與君憲之理論的對抗.....二二

第二章 立憲運動之崛起……………二二九

第一節 百日維新後之反動政治……………二二九

第二節 清廷之預備立憲……………三一一

第三節 國會請願之運動與結果……………三三三

第四節 革命黨反立憲之表示……………三三五

第三章 憲法大綱公布之前後……………三三八

第一節 清末官制之改定與演化……………三三八

第二節 資政院之創設及其組織……………四〇一

第三節 各省諮議局之成立……………四〇五

第四節 憲法大綱與憲法信條……………四一五

第五節 清室之覆亡……………四一九

第四章 清季法典編纂之沿革……………六三二

第一節 清季法典之淵源與制定……………六三三

第二節	清季之刑法	六六
第三節	清季之行政法	七〇
第四節	清季之民商法	七二

## 第二篇 民國初期之立法

第五章	中華民國臨時政府之組織	七五
-----	-------------	----

第一節	各省代表集會於上海	七五
第二節	臨時政府組織大綱之制定	七六
第三節	南京各省代表會議與總統選舉	八一
第四節	臨時政府組織大綱之修正	八二
第五節	臨時政府正式成立	八五

第六章	南京參議院與臨時約法	八九
-----	------------	----

第一節	參議院誕生之經過	八九
第二節	參議院宣布臨時約法	九一

第三節 臨時約法之內容與批評	九二
第四節 臨時政府之北遷	九七
第七章 民國初期之法典編纂與各省市立法機關	一〇一
第一節 民國初期之法典編纂事業	一〇一
第二節 省議會議員選舉法之公布	一〇二
第三節 各省省議會之組織與職權	一〇五
第三篇 第一屆國會之成立與解散	
第八章 第一屆國會之召集	一〇七
第一節 國會組織法及參眾兩院議員選舉法之制定	一〇七
第二節 參眾兩院議員之選舉	一一一
第三節 第一屆國會宣告成立	一一四
第九章 憲法起草委員會之組織	一一九

第一節	憲法起草委員會之成立	一一九
第二節	憲法起草進行之波折	一二一
第三節	大總統選舉法及議院法之通過	一二五
<b>第十章</b>	<b>天壇憲法草案之內容與批評</b>	<b>一三〇</b>
第一節	天壇憲法草案之完成	一三〇
第二節	草案中之國民權利與義務	一四三
第三節	草案中之立法機關	一四五
第四節	草案中之行政機關	一四八
第五節	草案中立法與行政之關係	一四九
第六節	草案中憲法之修正與解釋	一五二
<b>第十一章</b>	<b>袁世凱解散國會</b>	<b>一五四</b>
第一節	袁氏獨裁與國會行政監督權	一五四
第二節	袁氏約法增修大綱之提出	一五五
第三節	各省地方長官反對憲法草案	一六二

第四節 解散國民黨與議員資格之褫奪……………一六九

第五節 政治會議之召集與國會議員停止令……………一七九

第六節 各省省議會之總解散……………一八四

### 第十二章 約法會議與新約法……………一八六

第一節 約法會議之組織及其成立……………一八六

第二節 臨時約法修正之公布……………一九〇

第三節 新約法主要之點……………二〇〇

第四節 袁氏中央集權政策之完成……………二〇五

### 第十三章 袁世凱之帝制運動……………二〇七

第一節 參政院之成立……………二〇七

第二節 大總統選舉法之修正……………二〇八

第三節 帝制運動之鼓吹與籌安會……………二〇九

第四節 國民代表會之國體問題投票……………二一一

第五節 參政院之推戴與帝制憲法之起草……………二一五

第六節 護國軍與帝制失敗……………二二六

## 第四篇 共和重光與國會復活

第十四章 舊約法之復活……………二二一

第一節 黎元洪繼任大總統……………二二一

第二節 舊約法恢復之始末……………二二二

第三節 舊國會之續行召集……………二二五

第十五章 憲法草案之續議……………二二六

第一節 憲法會議之重開……………二二六

第二節 審議會及二讀會之經過……………二二七

第三節 二讀會中爭訟之問題……………二三〇

第四節 省制問題之爭論……………二三四

第五節 國會內閣與無期延會……………二三六

第十六章 國會第二次解散與復辟計劃之失敗……………二二二九

第一節 對德參戰同意案之擱置……………二二三九

第二節 督軍團干憲與國會第二次解散……………二二四〇

第三節 張勳之復辟運動及其失敗……………二二四五

第五篇 西南之護法運動

第十七章 西南非常會議與護法政府之成立……………二二四七

第一節 西南護法運動之開端……………二二四七

第二節 國會非常會議集會廣州……………二二四九

第三節 軍政府組織大綱之制定……………二二五一

第四節 軍政府之成立與改組……………二二五四

第十八章 護法國會之制憲事業……………二二六〇

第一節 國會正式開會與三次宣言……………二二六〇

第二節	憲法審議會之繼續召集	二六二
第三節	審議中爭執最烈之問題	二六三
第四節	西南制憲事業之頓挫	二六四
第十九章	廣州非常會議之選舉總統	二七一
第一節	沈離轉徙之舊國會議員	二七一
第二節	國會非常會議再行集會	二七三
第三節	廣州成立正式政府	二七五
第二十章	北方新國會之成立及其制憲之進行	二七七
第一節	臨時參議院之產生	二七七
第二節	新國會之成立	二七九
第三節	新國會之制憲工作	二八一
第四節	新國會之消滅與新新國會之流產	二八三

## 第六篇 曇花一現之省憲運動

第二十一章 省憲運動之由來及其發端……………二八五

第一節 省憲運動之理論的先導……………二八五

第二節 省憲運動之序幕……………二八六

第三節 湖南省憲之內容……………二八八

第二十二章 省憲運動之開展及其寂滅……………二九〇

第一節 南方各省省憲之繼起……………二九〇

第二節 湖南省憲之修訂……………二九一

第三節 上海國是會議之聯邦分權主張……………二九三

第四節 省憲運動之失敗……………二九四

第七篇 國會第二次恢復與曹錕賄選

第二十三章 舊國會復集會於北京……………二九七

第一節 黎元洪之復職……………二九七

第二節	舊國會在京開會·····	二九八
第三節	列席分子資格問題之紛爭·····	二九九
第四節	參衆兩院補選議長之競爭·····	三〇〇
第二十四章	憲法審議會之繼續·····	三〇二
第一節	國會組織法之修改·····	三〇二
第二節	憲法起草委員會之開會·····	三〇三
第三節	地方制度之繼續審議·····	三〇四
第四節	黎元洪離京與憲法會議之流會·····	三〇五
第二十五章	曹錕賄選與憲法公布·····	三〇八
第一節	曹錕賄選之經過·····	三〇八
第二節	賄選憲法之完成·····	三一〇
第三節	憲法內容之檢討·····	三一二

## 第八篇 臨時執政時期之立法

第二十六章 北京臨時政府之成立……………三二五

第一節 段祺瑞組織臨時政府……………三二五

第二節 善後會議之召集……………三二六

第三節 國民會議與國民代表會議條例……………三二八

第四節 臨時參政院條例之公布……………三一九

第二十七章 臨時執政時代之制憲事業……………三二一

第一節 臨時執政政府之法統問題……………三三一

第二節 國憲起草委員會之組織……………三三二

第三節 憲法草案之內容……………三三二

第二十八章 民國十餘年中法典編纂事業……………三二五

第一節 民國十餘年中法典編纂機關之演化……………三二五

第二節 第一次刑法與第二次刑法修正案……………三二六

第三節 第二次民法草案……………三二八

第四節 國民商事法規之編纂……………三二九

## 第九篇 國民政府之立法事業

第二十九章 國民革命之進行與國民政府之樹立……………三二一

第一節 中國國民黨之改組……………三三一

第二節 中央政治會議之產生及其地位……………三三二

第三節 國民政府之成立與發展……………三三八

第四節 國民政府最初之立法機關……………三四四

第三十章 訓政時期五院制度之創立……………三四六

第一節 五院制度創立之經過……………三四六

第二節 訓政綱領及國府組織法之公布……………三五三

第三節 五院組織法及五院政府之成立……………三六一

第三十一章 國民會議與訓政時期約法……………三六五

第一節 國民會議之召集·····	三六五
第二節 訓政時期約法之公布·····	三六九
第三節 國民政府組織法之修正·····	三七一
<b>第三十二章 國民政府之法典編纂事業·····</b>	<b>二七二</b>
第一節 國民政府立法之基本原則·····	三七二
第二節 新民法典之編纂與頒布·····	三七四
第三節 新刑法與刑法修正案·····	三八一
第四節 勞工立法之經過·····	三八七
第五節 土地法規之頒布·····	三九二
<b>第二十三章 國民政府之制憲事業·····</b>	<b>二九七</b>
第一節 中華民國憲法之起草·····	三九七
第二節 憲法初稿之內容·····	四〇一
第三節 憲法草案之完成·····	四〇三